

寿县 2021 年第二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试点项目区实施规划听证公告

为加速推进我县农村建设用地整理，促进城乡统筹发展，促进城乡建设用地布局和结构调整优化，落实提高土地资源的集约和可持续利用水平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管理办法》及《寿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》(2006-2020 年)，现将实施规划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暂定名称：

寿县 2021 年第二批次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试点项目

二、项目规划目标

在保证项目区内各类土地面积平衡的基础上，最终实现项目区耕地面积增加 27.0682 公顷，并提高耕地质量，促进节约集约利用建设用地，达到城乡用地布局更合理的目标。

三、项目区基本情况

项目区拆旧地块位于安丰塘镇申桥村、四店村、老街村、宋墙村、大树村、柿元村、井亭村、戈店村和安丰街道。项目区总面积 31.1745 公顷，全部为建设用地。该拟复垦点占地面积较小且地块较多，均位于行蓄洪区范围内。当前土地利用现状已不能适应农业产业化经营和发展的需要，不利于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and 农业规模经营，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当地农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和农村经济的发展。

四、拆迁补偿安置方案

依据《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安徽省征地补偿标准的通知》（皖政〔2015〕24 号）和《淮南市人民政府关于

印发淮南市征收集体土地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的通知》（淮府〔2020〕81号），对项目区的拆旧地块涉及的各种附着物进行补偿，本项目拆旧区涉及拆迁264户，全部采用货币安置。

五、土地权属调整方案

项目区的拆旧区坐落于寿县安丰塘镇申桥村、四店村、老街村、宋墙村、大树村、柿元村、井亭村、戈店村和安丰街道，拆旧区总面积31.1745公顷，现状用途为村庄和采矿用地，现在申请用途为农用地。经安丰塘镇申桥村、四店村、老街村、宋墙村、大树村、柿元村、井亭村、戈店村和安丰街道村民代表集体讨论后，同意将该地调整为农用地，该地的土地所有权仍然属于安丰塘镇申桥村、四店村、老街村、宋墙村、大树村、柿元村、井亭村、戈店村和安丰街道集体所有。

六、项目实施期限

本项目计划自批准实施之日起两年内实施完成。

根据《国土资源听证规定》第十二条和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我局决定2021年4月30日在寿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会议室对上述事项举行听证会。欢迎项目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及其他土地权益相关人参加听证会。申请参加听证会的，请在2021年4月30日前向我局提出书面申请。

特此公告

联系人：陈磊

联系电话：0564—4108037



2021年3月29日